

12、质量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3、工期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4、备案要求：其他

二、部分招标文件内容

1、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投标保证金

金额：贰拾万元

银行账号： 193999010400415581000000128

开户行名称：浙江省嘉兴市中国农业银行嘉兴市分行

保证金缴纳方式：电汇, 网银(除超级网银外)(网银, 电汇：要求注明投标/竞买项目名称)

提交时间：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帐。（提醒：请投标单位在开标三个工作日前提交，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以便确认到帐）

地点：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标段内容

标号	标名称	估算价（元）	备注
III标	平湖塘延伸拓浚工程北市河 （平湖市）河道绿化施工标	10879912	

4、评标方法：技术通过制的综合评分法

三、报名条件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1) 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且有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2) 具有自2014年01月01日（以出具验收记录或验收证书日期为准）以来完成过单个标段绿化面积5000m²及以上绿化工程(或湿地或亲水绿化项目)施工业绩。

业绩证明材料：①合同协议书和中标通知书（需同时提供公开招标的网上中标公示页打印件；如是邀请招标的，要求同时提供邀请招标的批准文件复印件）；②初步设计批复复印件或提供初设报告报批稿原件（提醒：方案批复、技术方案批复不视为初步设计批复）；③项目法人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完工（交工或竣工）验收鉴定书或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完工（交工或竣工）质量评定报告或业主证明（业主证明须载明项目名称、完（竣）工时间、业主名称及经办人姓名、联系电话等，以备核查，未载明相关信息的视为无效）；④其他有效证明文件。①、②、③均须提供，④仅在①、②、③项材料仍不能完全载明项目投资规模、工程特征、人员参与身份时提供）。

上述类似工程业绩将在公示附件中对资信、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公示（业绩公示时，公示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关键内容的扫描件）。投标人应提供一份“资信、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电子版”，密封在投标文件技术标包封中。

(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自2016年01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以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定标前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无行贿犯罪记录。

(4) 应未被项目所在地区（县级或市级或省级）水利建设市场限制投标（以浙江省水利厅查询结果为准）。

3.2 本次招标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备：

(1) 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应持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执业资格。

(2) 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上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日期），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日期。

(3)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16年01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以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定标前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无行贿犯罪记录。

(4) 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水利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

(5) 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两个岗位不得相互兼任。

3.3其他条件：

(1) 拟派项目安全员、质检员和施工员必须持有培训合格证书（过渡期内接受浙江省水利建设行业管理岗位资格证书）。

(2) 投标人的“三类人员”（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持有省级及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B、C证），其中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总经理应有任命文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少于1人。

(3) 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员、质检员、施工员，下同）必须已在“浙江省水利建设市场信息平台”上公示，外地进浙施工企业的委托代理人必须是在“浙江省水利建设市场信息平台”上已经公示的授权委托人。

(4) 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应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员工（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当月之前连续3个月及以上本单位社保缴费证明或保险证明）。

(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的其他公司，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6)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四、报名起止时间:2019-04-09至 2019-04-30 10:30:00

五、报名地址:网上报名

六、招标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573-82097016

代理联系人：黄先生、于先生

联系电话：0571-86486096、87424085

七、行政监督部门(盖章)：嘉兴市重点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嘉兴市水利局

八、嘉兴市公共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盖章)

九、备注：1、投标保证金：20万元；2、提交方式：电汇、网银(除超级网银外)；3、提交时间：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到帐。（提醒：请投标单位在开标三个工作日前提交，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以便确认到帐）。4、浙发改设计【2017】118号；5、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可使用本单位全称的首字母组合作为账号登录“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6、未取得“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用户名和密码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单位注册登记手续，取得用户名和密码。具体登记办法请登录“嘉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投标人注册”栏目进行操作；